

证券代码：874857 证券简称：华信科创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华信科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0日
2.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28号富卓大厦A509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岩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华崇先生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6 年的工作计划做了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4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4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公告编号：2026-04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5）、《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考虑了自身的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6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测算，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6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及副总经理任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和规范公司治理，优化组织团队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拟聘任任美玲女士为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免去王政先生的副总经理职务，调整后王政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技术部经理。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政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产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房屋购买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5）。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6）。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主体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主体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欺诈发行情形之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欺诈发行情形之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华信科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及其附件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0）、《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1）、《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3）、《独立董事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6）、《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7）、《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8）、《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69）、《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2）、《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3）、《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4）、《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6）、《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7）、《内部审计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8）、《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79）、《董事会审计委员

会年报工作规程》（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0）、《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1）、《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3）、《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8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90）、《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9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6-09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或参与公司管理的，按照所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2、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及董事津贴；

（二）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津贴为 10.2 万/年（税前）。

（三）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刘岩、王勋、王政、何力、杨朝晖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八）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岩、王勋、王政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具体方案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发行股票面值：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本次发行股票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0,000）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50 万股（含本数）。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确定。

(4) 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等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5) 发行价格：

以后续的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 发行对象范围：

已开通北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

(7)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测风雷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	19,920.96	19920.96
2	测风雷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	5,355.65	5355.65
合计			25,276.61	25,276.61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上述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以自有或者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求以自有或者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的制度使用募集资金，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

如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上述项目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8)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成功，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

本次发行上市后登记在册的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9) 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交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票限售期的要求。

(10) 决议有效期：

经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11) 其他事项说明

(1) 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投资者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按市值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2)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3) 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及上市拟采用战略配售，战略配售对象为战略投资者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者，具体安排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届时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市场状况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确定并执行。

(4) 发行时间

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注册的有效期内择期发行。

(5) 上市地点

北京证券交易所。

(6) 发行费用

本次公开发行相关的保荐费、审计费、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以及新股公开发行承销费用等由公司承担。

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以北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方案为准。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

露的《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8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6）。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力、杨朝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978.15 万元、4,247.57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65.20%、67.49%，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3、《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信科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